

绍兴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越城分局 2023
年部门预算



目录

一、部门概况.....	1
(一) 主要职能.....	1
(二) 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3
二、2023年绍兴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越城分局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4
(一) 关于绍兴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越城分局2023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4
(二) 关于绍兴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越城分局2023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4
(三) 关于绍兴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越城分局2023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4
(四) 关于绍兴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越城分局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5
(五) 关于绍兴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越城分局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5
(六) 关于绍兴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越城分局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9
(七) 关于绍兴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越城分局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10
(八) 关于绍兴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越城分局2023年国有	

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10
(九)关于绍兴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越城分局2023年一般 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10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1
三、名词解释.....	12
四、2023年绍兴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越城分局部门预算 表.....	17
(一)2023年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18
(二)2023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20
(三)2023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21
(四)2023年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4
(五)2023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26
(六)2023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29
(七)2023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31
(八)2023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32
(九)2023年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3
(十)2023年部门项目支出预算表.....	34
(十一)2023年部门预算财政拨款重点项目支出预算表	35

一、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1. 负责辖区内土地、矿产等自然资源的保护与合理利用。贯彻执行省、市国土资源发展战略和规划，组织拟订辖区内自然资源发展战略和规划，开展辖区内自然资源经济形势分析，研究提出辖区内自然资源供需总量平衡的政策建议，参与辖区内宏观经济运行、区域协调、城乡统筹的政策研究并拟订涉及自然资源的调控政策措施。编制并组织实施辖区内自然资源和规划，制定并组织实施辖区内自然资源领域资源节约集约利用和循环经济的政策措施。

2. 负责辖区内自然资源管理秩序的规范。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和区有关自然资源管理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指导自然资源行政执法工作。协助办理征地补偿标准争议的协调事宜。

3. 负责辖区内自然资源的优化配置。组织编制和实施越城区区级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土地利用年度计划和其他专项规划、计划；组织编制越城区行政区域范围的永久基本农田保护规划和土地整治规划，负责实施辖区内相关规划。指导并按法定权限审核乡（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矿产资源规划、地质环境保护规划及其他专项规划。监督检查自然资源各项规划执行情况。参与报区政府审批的涉及土地、矿产的相关规划审核。承担辖区内发改部门立项的建设项目的用地预审。

4. 负责规范实辖区自然资源权属管理。依法保护土地、矿产等自然资源所有者和使用者的合法权益。受市局委托，承担实辖区范围内土地登记、房屋登记、林地（林权）登记、

草地登记、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登记等不动产登记具体业务工作；负责辖区内日常不动产权籍调查及成果审核；组织承办和调处权属纠纷；组织开展越城区土地资源调查、动态监测和土地统计，组织实辖区地籍调查、土地专项调查，指导乡镇（街道）开展不动产权籍调查、农村宅基地及住房确权和土地分等定级工作。负责实辖区土地利用数据的管理和提供。

5. 负责辖区内耕地保护，确保规划确定的辖区内耕地保有量和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不减少。组织越城区行政区域范围的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工作，具体实施辖区内耕地、基本农田（含标准农田）保护和占用耕地补偿制度；组织辖区内农村土地综合整治的项目立项、验收、监督检查；指导和监督辖区内土地整治工作，组织实施辖区内土地用途管制、农用地转用和土地征收。承担辖区内报国务院和省政府、市政府、区政府审批的相关建设项目用地的审核、报批工作。

6. 实施辖区内除镜湖新区部分区域和古城八大历史街区外的土地开发利用标准，组织实施城乡建设用地供应、政府土地储备、土地开发和节约集约利用。按规定组织实施土地使用权出让、租赁、作价出资、转让等政策意见。建立基准地价、标定地价等政府公示地价制度，加强地价监管。贯彻实施禁止和限制供地目录、划拨用地目录等，承担报国务院、省政府、市政府、区政府审批的供地项目的审核、报批工作；会同农业部门监督管理农村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的流转。

7. 负责辖区内自然资源市场秩序的规范工作。监测辖区内土地市场和建设用地利用情况，监管地价，参与拟订土地

市场、矿业权市场的运行规则和管理办法，组织对矿业权人勘查、开采活动进行监督管理。规范和监管与国土资源相关社会中介组织和行为，依法查处违法行为。

8. 负责辖区内矿产资源勘查、开发管理工作。负责辖区内矿产资源规划实施，做好采矿权设置及管理。

9. 负责辖区内地质调查和矿产资源储量管理工作。组织实施辖区内地质调查评价、矿产资源勘查，管理区级地质勘查项目，组织实施区重大地质勘查项目，管理地质资料、地质勘查成果的统一汇交和开发利用工作。组织实施辖区内矿产资源储量动态监测。

10. 负责辖区内地质环境保护工作。牵头做好在开露天矿山粉尘防治、绿色矿山建设及矿山生态环境治理与保护；督促指导废弃矿山生态环境治理，协助做好存量治理备用金的工作。负责调查古生物化石、地质遗迹、矿业遗迹等地质环境资源保护，组织城市地质、农业地质、旅游地质勘查和评价工作。

11. 组织、协调、指导和监督辖区内地质灾害防治工作，制定地质灾害防治年度方案，指导、督促、编制应急预案，宣传培训；发生地质灾害时，指导做好地质灾害应急处置

12. 负责组织征收土地，规范、监督资金使用。配合有关部门拟订收益分配制度，配合有关部门指导、监督实辖区土地、矿产专项资金的使用。参与管理土地、矿产等资源性资产，参与管理矿业权权益。

13. 承办上级主管部门和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绍兴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越城分局

部门预算包括：局本级预算、绍兴市越城区自然资源和规划管理中心、绍兴市越城区不动产登记服务中心、绍兴市越城区城乡规划服务中心、绍兴市越城区土地整理中心和绍兴市越城区森林防火中心。

二、2023年绍兴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越城分局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关于绍兴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越城分局2023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绍兴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越城分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城乡社区支出、农林水支出、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绍兴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越城分局2023年收支总预算8768.62万元。

（二）关于绍兴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越城分局2023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绍兴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越城分局2023年收入预算8768.62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113954.63万元，下降92.9%，主要是政府性基金预算减少。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8768.62万元，占100.0%。

（三）关于绍兴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越城分局2023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绍兴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越城分局2023年支出预算8768.62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113961.12万元，下降92.9%，主要是项目支出预算减少。

1. 按支出功能分类，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83.55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71.54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619.43 万元、农林水支出 334.29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876.74 支出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383.07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000.00 万元。

2. 按支出用途分类，包括人员支出 3450.47 万元，占 39.3%；日常公用支出 367.43 万元，占 4.2%；项目支出 4950.72 万元，占 56.5%。

（四）关于绍兴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越城分局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绍兴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越城分局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8768.62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8768.62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3.55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71.54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619.43 万元、农林水支出 334.29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 5876.74 支出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383.07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000.00 万元。

（五）关于绍兴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越城分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1.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绍兴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越城分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8768.62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2624.38 万元，增长 42.7%，主要是部分项目经费由政府性基金预算并入一般公用预算。

2.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383.55 万元，占 4.4%；卫生健康（类）支出 171.54 万元，占 1.9%；城乡社区（类）

支出 619.43 万元，占 7.1%；农林水（类）支出 334.29 万元，占 3.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5876.74 万元，占 67.0%；住房保障（类）支出 383.07 万元，占 4.4%；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000.00 万元，占 11.4%。

3.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55.70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养老保险缴费的基本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127.85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职业年金缴费的基本支出。

（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57.98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人员医疗的基本支出。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53.21 万元，主要用于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60.35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人员医疗补助的基本支出。

（6）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款）行政运行（项）340.45 万元，主要用于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7）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款）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项）278.98万元，主要用于反映城乡社区、防灾减灾、历史名城规划制定与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8）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行业业务管理（项）10.70万元，主要用于反映用于农业农村政策研究、规划编制、评审评估、绩效评价、监督检查等基本业务管理工作的支出。

（9）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生态效益补偿（项）95.41万元，主要用于森林资源管理、2023年森林生态效益补偿等项目支出。

（10）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动植物保护（项）25.30万元，主要用于野生动物保护管理等项目支出。

（11）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林业草原防灾减灾（项）113.00万元，主要用于2023年林业防灾减灾等项目支出。

（12）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项）89.87万元，主要用于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林业和草原方面的支出。

（13）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行政运行（项）1202.72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和参公单位的工资福利支出、公用经费支出、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奖金、结算预留等的基本支出。

（14）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34.40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和参公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5）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规划和管理（项）635.00万元，主要反映用于国土

空间规划、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等方面的支出。

(16)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项)446.18万元,主要反映用于自然资源有偿使用与合理开发利用,国土空间生态修复,国土整治,耕地保护等方面的支出。

(17)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行业业务管理(项)283.46万元,主要反映自然资源行业业务管理经费支出,包括行业标准和规程、政策法规、审计监督、队伍建设等方面的支出。

(1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项)506.44万元,主要反映自然资源部门用于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等方面的支出。

(19)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地质勘查与矿产资源管理(项)10.00万元,主要用于越城区地质灾害风险普查和富盛镇地质灾害风险调查、储量动态监测等项目支出。

(2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基础测绘与地理信息监管(项)770.39万元,主要反映基础测绘、航空摄影、地理信息应用与安全监管等方面的支出。

(21)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事业运行(项)973.15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22)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项)1015.00万元,主要反映除上

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自然资源事务方面的支出。

(2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308.65万元,主要用于按照国家规定标准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的基本支出。

(2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0.04万元,主要用于按照国家规定标准为职工发放的提租补贴的基本支出。

(2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74.38万元,主要用于按照国家规定标准为职工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的基本支出。

(26)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灾害管理事务(款)灾害风险防治(项)910.00万元,主要用于反映组织、指导、协调各类风险灾害防范治理方面的支出。

(27)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灾害管理事务(款)其他应急管理支出(项)90.00万元,主要用于反映除上述项目外的其他应急管理方面的支出。

(六) 关于绍兴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越城分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绍兴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越城分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3817.90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3450.4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劳务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

公用经费 367.4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

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关于绍兴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越城分局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绍兴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越城分局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绍兴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越城分局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绍兴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越城分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绍兴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越城分局 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12.33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6.33 万元，增长 105.5%，具体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用：根据因公出国计划和实际工作需要，2023 年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用预算，与上年执行数相比无变化。

2. 公务接待费：2023 年安排公务接待费预算 0.33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0.33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上级及兄弟区来我区进行重大政策调研、工作交流的接待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实际工作需要，今年有公务接待需要。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3 年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 12.00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6.00 万元，增长 100.0%。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2.00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十)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 机关运行经费。

2023年绍兴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越城分局本级1家行政单位以及绍兴市越城区自然资源和规划管理中心1家参公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223.96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7.70万元，增长14.1%，主要是用于行政和参公单位的工资福利支出、公用经费支出、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奖金、结算预留等的基本支出增加。

2. 政府采购情况。

2023年绍兴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越城分局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2623.2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50.2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2573.00万元。

3.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绍兴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越城分局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4辆，其中，区级领导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及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3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老干部服务用车0辆、行政执法专用车1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2023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及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4. 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3年绍兴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越城分局其他运转类

项目和特定目标类项目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4950.72 万元，一级项目 11 个。

三、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专户资金：教育收费作为本部门的事业收入，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

3. 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专户资金收入。

4.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 其他收入：预算单位在“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专户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之外取得的各项收入（含上级补助收入和附属单位缴款等收入）。

6.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专户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上年结转”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弥补本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7.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基本支出：是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9. 项目支出：是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

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0.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1.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不含教学科研人员学术交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2.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1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

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1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18.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9.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款）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项）：指反映城乡社区、防灾减灾、历史名城规划制定与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20.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行业业务管理（项）反映用于农业农村政策研究、规划编制、评审评估、绩效评价、监督检查等基本业务管理工作的支出。

21.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生态效益补偿（项）反映用于公益林保护和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22.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动植物保护（项）反映动植物资源生存环境调查、监测、保护管理、野外放（回）归、巡护、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防控、濒危野生动植物拯救、繁育及进出口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23.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林业草原防灾

减灾（项）反映用于病虫害等有害生物灾害、森林草原防火、野生动物疫病等方面的支出。

24.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林业和草原方面的支出。

25.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6.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用于行政和参公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27.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规划和管理（项）反映用于国土空间规划、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等方面的支出。

2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项）反映用于自然资源有偿使用与合理开发利用，国土空间生态修复，国土整治，耕地保护等方面的支出。

29.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行业业务管理（项）反映自然资源行业业务管理经费支出，包括行业标准和规程、政策法规、审计监督、队伍建设等方面的支出。

3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项）反映自然资源部门用于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等方面的支出。

31.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

地质勘查与矿产资源管理（项）反映用于地质勘查行业和地质工作管理，矿业权管理，矿产资源合理利用和保护等方面的支出。

32.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基础测绘与地理信息监管（项）反映基础测绘、航空摄影、地理信息应用与安全监管等方面的支出。

33.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指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34.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自然资源事务方面的支出。

3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3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3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38.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灾害管理事务（款）灾害风险防治（项）反映组织、指导、协调各类风险灾害防

范治理方面的支出。

39.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灾害管理事务（款）其他应急管理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外的其他应急管理方面的支出。

四、2023 年绍兴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越城分局部门预算表

2023 年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123-自然资源和规划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8768.6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3.55
一般公共预算	8768.6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3.55
政府性基金预算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5.7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7.85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卫生健康支出	171.54
三、事业收入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1.54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行政单位医疗	57.98
五、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单位医疗	53.21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公务员医疗补助	60.35
七、其他收入		城乡社区支出	619.43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40.45
		行政运行	340.45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278.98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278.98
		农林水支出	334.29
		农业农村	10.70
		行业业务管理	10.70
		林业和草原	323.5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95.41
		动植物保护	25.30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113.00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89.87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876.74
		自然资源事务	5876.74
		行政运行	1202.7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4.40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635.00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446.18	
		自然资源行业业务管理	283.46	
		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	506.44	
		地质勘查与矿产资源管理	10.00	
		基础测绘与地理信息监管	770.39	
		事业运行	973.15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1015.00	
		住房保障支出	383.07	
		住房改革支出	383.07	
		住房公积金	308.65	
		提租补贴	0.04	
		购房补贴	74.38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000.00	
		应急管理事务	1000.00	
		灾害风险防治	910.00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90.00	
	本年收入合计	8768.62	本年支出合计	8768.62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8768.62	支 出 总 计	7416.44

2023 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123-自然资源和规划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专户资金结转结余	单位资金结转结余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合计	8768.62	8768.62	8768.62														
自然资源和规划	8768.62	8768.62	8768.62														
绍兴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越城分局（本级）	3924.91	3924.91	3924.91														
绍兴市越城区自然资源和规划管理中心	2752.26	2752.26	2752.26														
绍兴市越城区土地整理中心	227.28	227.28	227.28														
绍兴市越城区不动产登记服务中心	1352.18	1352.18	1352.18														
绍兴市越城区森林防火中心	100.69	100.69	100.69														
绍兴市越城区城乡规划服务中心	411.30	411.30	411.30														

2023 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123-自然资源和规划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人员支出	公用经费				
**	**	1	2	3	4	5	6	7
	合计	8768.62	3450.47	367.43	4950.7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3.55	383.5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3.55	383.5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5.70	255.7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7.85	127.8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1.54	171.5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1.54	171.5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7.98	57.9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3.21	53.2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0.35	60.3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19.43	577.32	42.1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40.45	340.45					
2120101	行政运行	340.45	340.45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278.98	236.88	42.1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278.98	236.88	42.10				
213	农林水支出	334.29	74.68	9.76	249.84			
21301	农业农村	10.70			10.70			
2130112	行业业务管理	10.70			10.70			
21302	林业和草原	323.59	74.68	9.76	239.14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95.41			95.41			
2130211	动植物保护	25.30			25.30			

2023 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123-自然资源和规划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人员支出	公用经费				
**	**	1	2	3	4	5	6	7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113.00			113.0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89.87	74.68	9.76	5.43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876.74	1860.29	315.57	3700.88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5876.74	1860.29	315.57	3700.88			
2200101	行政运行	1202.72	978.75	223.97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4.40			34.40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635.00			635.00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446.18			446.18			
2200108	自然资源行业业务管理	283.46			283.46			
2200109	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	506.44			506.44			
2200114	地质勘查与矿产资源管理	10.00			10.00			
2200129	基础测绘与地理信息监管	770.39			770.39			
2200150	事业运行	973.15	881.54	91.60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1015.00			101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3.07	383.0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83.07	383.0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8.65	308.65					
2210202	提租补贴	0.04	0.04					
2210203	购房补贴	74.38	74.38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000.00			1000.0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000.00			1000.00			

2023 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123-自然资源和规划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人员支出	公用经费				
**	**	1	2	3	4	5	6	7
2240104	灾害风险防治	910.00			910.00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90.00			90.00			

2023 年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23-自然资源和规划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8768.6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3.55
一般公共预算	8768.6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3.55
政府性基金预算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5.7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7.85
		卫生健康支出	171.54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1.54
		行政单位医疗	57.98
		事业单位医疗	53.21
		公务员医疗补助	60.35
		城乡社区支出	619.43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40.45
		行政运行	340.45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278.98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278.98
		农林水支出	334.29
		农业农村	10.70
		行业业务管理	10.70
		林业和草原	323.5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95.41
		动植物保护	25.30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113.00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89.87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876.74
		自然资源事务	5876.74
		行政运行	1202.7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4.40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635.00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446.18
		自然资源行业业务管理	283.46
		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	506.44
		地质勘查与矿产资源管理	10.00
		基础测绘与地理信息监管	770.39
		事业运行	973.15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1015.00
		住房保障支出	383.07
		住房改革支出	383.07
		住房公积金	308.65
		提租补贴	0.04
		购房补贴	74.38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000.00
		应急管理事务	1000.00
		灾害风险防治	910.00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90.00
	本年收入合计	8768.62	
	上年结转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总计	8768.62	支出总计 8768.62

2023 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123-自然资源和规划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4	5
	合计	8768.62	3817.90	3450.47	367.43	4950.7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3.55	383.55	383.5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3.55	383.55	383.5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5.70	255.70	255.7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7.85	127.85	127.8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1.54	171.54	171.5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1.54	171.54	171.5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7.98	57.98	57.9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3.21	53.21	53.2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0.35	60.35	60.3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19.43	619.43	577.32	42.1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40.45	340.45	340.45		
2120101	行政运行	340.45	340.45	340.45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278.98	278.98	236.88	42.1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278.98	278.98	236.88	42.10	
213	农林水支出	334.29	84.45	74.68	9.76	249.84
21301	农业农村	10.70				10.70
2130112	行业业务管理	10.70				10.70
21302	林业和草原	323.59	84.45	74.68	9.76	239.14

2023 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123-自然资源和规划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4	5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95.41				95.41
2130211	动植物保护	25.30				25.3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113.00				113.0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89.87	84.45	74.68	9.76	5.43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876.74	2175.86	1860.29	315.57	3700.88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5876.74	2175.86	1860.29	315.57	3700.88
2200101	行政运行	1202.72	1202.72	978.75	223.97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4.40				34.40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635.00				635.00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446.18				446.18
2200108	自然资源行业业务管理	283.46				283.46
2200109	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	506.44				506.44
2200114	地质勘查与矿产资源管理	10.00				10.00
2200129	基础测绘与地理信息监管	770.39				770.39
2200150	事业运行	973.15	973.15	881.54	91.60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1015.00				101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3.07	383.07	383.0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83.07	383.07	383.0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8.65	308.65	308.65		

2023 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123-自然资源和规划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4	5
2210202	提租补贴	0.04	0.04	0.04		
2210203	购房补贴	74.38	74.38	74.38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000.00				1000.0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000.00				1000.00
2240104	灾害风险防治	910.00				910.00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90.00				90.00

2023 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123-自然资源和规划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合计	3817.90	3450.47	367.4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390.92	3390.92	
30101	基本工资	601.45	601.45	
30102	津贴补贴	1109.18	1109.18	
30103	奖金	21.71	21.71	
30107	绩效工资	373.24	373.2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55.70	255.7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27.85	127.8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1.19	111.19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0.35	60.3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39	12.39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8.65	308.65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09.20	409.2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54.43	37.20	317.23
30201	办公费	19.80		19.80
30202	印刷费	2.00		2.00
30205	水费	0.38		0.38
30206	电费	3.10		3.10
30207	邮电费	15.18		15.18

2023 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123-自然资源和规划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30211	差旅费	2.74		2.74
30213	维修(护)费	1.80		1.8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33		0.33
30226	劳务费	37.20	37.20	
30228	工会经费	25.80		25.80
30229	福利费	111.75		111.75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00		12.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6.69		56.69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5.67		65.6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35	22.35	
30302	退休费	0.02	0.02	
30305	生活补助	2.15	2.15	
30307	医疗费补助	20.16	20.16	
30309	奖励金	0.02	0.02	
310	资本性支出	50.20		50.2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50.20		50.20

2023 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123-自然资源和规划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	1	2	3	4	5	6
合计	12.33		12.00		12.00	0.33
绍兴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越城分局(本级)	9.33		9.00		9.00	0.33
绍兴市越城区森林防火中心	3.00		3.00		3.00	

注：不含教学科研人员学术交流因公出国(境)费用

2023 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123-自然资源和规划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注：自然资源和规划 2023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2023 年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123-自然资源和规划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支出
**	**	1
	合计	

注：自然资源和规划 2023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2023 年部门项目支出预算表

123-自然资源和规划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	单位资金
**	**	1	2	3	4	5	6
	合计	4950.72	4950.72				
绍兴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越城分局（本级）	耕地资源保护	495.78	495.78				
绍兴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越城分局（本级）	林业资源保护	244.41	244.41				
绍兴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越城分局（本级）	自然资源开发利用	1834.36	1834.36				
绍兴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越城分局（本级）	自然资源调查登记测管	770.39	770.39				
绍兴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越城分局（本级）	办公行政管理	80.50	80.50				
绍兴市越城区自然资源和规划管理中心	地质灾害防治工程	1000.00	1000.00				
绍兴市越城区自然资源和规划管理中心	矿产资源开发利用工程	10.00	10.00				
绍兴市越城区自然资源和规划管理中心	自然资源督查和执法	158.90	158.90				
绍兴市越城区不动产登记服务中心	不动产登记与数据整理	318.94	318.94				
绍兴市越城区不动产登记服务中心	不动产登记服务与设备	32.00	32.00				
绍兴市越城区森林防火中心	林业防灾减灾	5.43	5.43				

2023 年部门预算财政拨款重点项目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财政拨款金额	绩效目标
**	**	**	**	**
123001			3,425.45	
123001	绍兴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越城分局（本级）	耕地资源保护	495.78	1. 根据设施农业用地上图入库情况掌握动态，加强设施农业用地监管，必要时组织实地核实，及时发现问题，解决问题，保障用地规范有序和设施农业健康发展。 2. 运用卫星遥感等现代信息技术，动态监测监管耕地（包括永久基本农田，下同）变为林地、园地、草地等其他类型农用地及农业设施建设用地等情况（简称耕地卫片监督），建立耕地卫片监督工作机制，遏制耕地“非农化”、防止“非粮化”、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 3. 统筹划定落实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三条控制线是国土空间规划工作的基石。在现有永久基本农田和三调成果的基础上，以问题图斑摸查成果为主要参考进行核实整改补足工作，待永久基本农田保护任务明确后进一步优化调整，更新永久基本农田数据库，确定全国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线，完成三线统筹划定，在国土空间规划中落实，推动国土空间规划工作按时完成。
123001	绍兴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越城分局（本级）	林业资源保护	244.41	1. 对全区春笋、鞭笋、冬笋等食用笋产品质量进行抽检监测，保障食用林产品质量安全，维护公众健康。 2. 进一步明确和规范陆生野生动物救护职责，有效保护野生动物资源。 3. 做好全区林业防火减灾工作，保障区级防火队伍设施设备更新维护，营造良好森林防火氛围，争取全年无森林火灾发生；濒危古树名木得到有效救助；项目预算资金合理分配，做到不超支不结余。 4. 森林火灾风险普查作为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中的一项重大国情国力调查，是提升森林火灾灾害防治能力的基础性工作。通过组织开展全区森林火灾风险普查，可以摸清全区森林火灾风险隐患底数，查明重点区域森林火灾抗灾能力，客观认识全区森林火灾综合风险水平，为各级政府有效开展森林火灾灾害防治和应急管理工作、切实保障社会经济可持续发展提供权威的灾害风险信息和科学决策依据。5. 加大病虫害防治力度，控制松材线虫病发生面积。全面提高松材线虫病的预防和除治能力。加大对皋埠、富盛、鉴湖等乡镇街道松材线虫病枯死松木的除治力度，开展松树蛀虫喷粉防治和古树名木打孔注射预防工作。根据省局及市局要求，争取实现松材线虫病疫情五年攻坚、三年拔点。 6. 压紧压实各级党委和政府保护发展森林湿地资源的主体责任，不断提高森林、湿地等生态系统的质量。进一步加强森林资源管理，切实提高资源监测的时效性和准确性，确保林业生产可持续发展。 7. 通过对全区 75722 亩省级公益林进行管理和管护以及对权属单位、权属人进行森林生态效益补偿，有效保护公益林安全，保障林农权
123001	绍兴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越城分局（本级）	自然资源开发利用	1,834.36	1. 进一步提高土地资源节约集约利用水平，促进经济转型升级，保障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 2. 进一步规范经营性用地和工业用地出让，全面落实科学发展观，实行最严格土地管理制度。 3. 进一步规范经营性用地和工业用地出让，全面落实科学发展观，实行最严格土地管理制度。 4. 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根据房地产市场情况，通过组织经营性用地推介会、制作读地手册等宣传资料、报纸电视媒体宣传等
123001	绍兴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越城分局（本级）	自然资源调查登记测管	770.39	1. 完成方家坞水库、九级岭水库、青甸湖、环城河、马山大河、长水江、外官塘 7 个登记单元确权登记工作。划清全民所有和集体所有之间的边界，划清全民所有、不同层级政府行使所有权的边界，划清不同集体所有者的边界，划清不同类型自然资源的边界，推动建立归属清晰、权责明确、保护严格、流转顺畅、监管有效的自然资源资产产权制度，支撑自然资源合理开发、有效保护和严格监管。 2. 对全区范围 2022 年度的地类、面积、属性及相关单独图层信息变化情况进行调查举证，形成年度国土调查成果，保持国土调查数据的现实性，支撑自然资源日常管理。 3. 根据《浙江省城市地下市政基础设施普查技术规程》等规范标准，在已有的测绘与地理数据资源基础上，查清全区城市地下空间设施的基本情况，即查清城市地下空间设施种类、数量、位置、属性及分布情况，建成城市地下空间设施普查数据库；绘制城市地下市政基础设施“一张图”；建立城市地下空间设施数据的动态更新与监测机制，及时、准确地掌握城市地下市政基础设施现状及变化情况，为国土空间规划、建设、管理、更新等提供智能化信息服务。 4. 依据现有测绘与地理信息标准规范，在已有的地理国情监测成果报告的基础上，对 2022 年越城区地理国情进行监测，更新监测数据并形成监测报告，为政府决策等提供依据。
123001	绍兴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越城分局（本级）	办公行政管理	80.50	1. 主要解决工作人员日常办公所需的家具设备购置、设备购置。有助于进一步完善工作人员的办公硬件设施，提高工作效率，保证日常工作的开展。 2. 有助于进一步协助办好自然资源系统内的报刊杂志，更好地发挥刊物在自然资源工作中的指导、交流作用，通过积极组织开展自然资源系统涉及的重要活动，宣传自然资源政策业务等宣传活动，重要节点活动宣传和常态化的宣传报道等，推广、宣传越城区自然资源和规划管理工作的先进做法与经验，提升社会公众或特定对象对于自然资源保护的重视，树立越城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分局良好形象。 3. 做好 2022 年绍兴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越城分局机关党建工作，通过各种形式党员教育，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化“五星示范、双优引领”，不断提高党员政治素养和业务素质，始终把政治建设放在首位，统一思想、把握方向、凝心铸魂，引导本局党员干部增强绝对忠诚、干事创业的政治担当。
123002			1,168.90	
123002	绍兴市越城区自然资源和规划管理中心	自然资源督查和执法	158.90	1. 对上级部门下发的自然资源部下发的遥感影像逐一进行外业核查和内业套合工作，并将套合录入到数据库中，确保核查成果的准确性。 2. 更好地应对日常法制工作，把控专项法制服务，依法最大限度地维护委托单位的合法权益。 3. 通过农村乱占耕地建房专项整治行动，进一步摸清越城区乱占耕地建房底数，建立问题工作台账，为分步整治、分类处置存量问题奠定基础。 4. 对市级自然资源部下发的卫星影像和卫片执法图斑开展影像处理、提取两期影像的变化图斑信息，套合审批数据进行分护，提取疑似违

2023 年部门预算财政拨款重点项目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财政拨款金额	绩效目标
**	**	**	**	**
123001			3,425.45	
123001	绍兴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越城分局(本级)	耕地资源保护	495.78	1. 根据设施农业用地上图入库情况掌握动态, 加强设施农业用地监管, 必要时组织实地核实, 及时发现问题, 解决问题, 保障用地规范有序和设施农业健康发展。 2. 运用卫星遥感等现代信息技术, 动态监测监管耕地(包括永久基本农田, 下同)变为林地、园地、草地等其他类型农用地及农业设施建设用地等情况(简称耕地卫片监督), 建立耕地卫片监督工作机制, 遏制耕地“非农化”、防止“非粮化”、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 3. 统筹划定落实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三条控制线是国土空间规划工作的基石。在现有永久基本农田和三调成果的基础上, 以问题图斑摸查成果为主要参考进行核实整改补足工作, 待永久基本农田保护任务明确后进一步优化调整, 更新永久基本农田数据库, 确定全国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线, 完成三线统筹划定, 在国土空间规划中落实, 推动国土空间规划工作按时完成。
123002	绍兴市越城区自然资源和规划管理中心	地质灾害防治工程	1,000.00	对有偿出让的土地位于地质灾害易发区的进行危险性评估, 通过评估提出防治要求, 并按要求做好地质灾害防治, 确保出让地块无地质灾害安全隐患; 进一步摸清地质灾害风险底数, 科学评价重点地区地质灾害综合风险水平, 编制地质灾害风险评价图, 为各级政府开展地质灾害风险防控工作提供依据; 提升全社会预防地质灾害意识, 增强群众识灾避灾、自救互救能力; 普及自然资源有关法律和政策, 切实增强保护自然资源的法律意识, 加深全社会对自然资源工作的了解; 地质灾害防治中对地质灾害隐患点进行搬迁、工程治理等消除地质灾害隐患; 通过越城区地质灾害应急中心, 有效承担越城区地质灾害应急工作; 提升地质灾害调查, 监测预警和应急防治能力; 及时掌握汛情, 第一时间将气象风险预报预警信息发送到一线干部和受威胁
123002	绍兴市越城区自然资源和规划管理中心	矿产资源开发利用工程	10.00	通过储量动态监测能够有效的了解矿山企业开发利用情况, 及时发现越界等问题; 加强矿产资源储量动态监督管理, 强化信用约束, 提高监管效能, 促进矿产资源合理开发利用。
123004			350.94	
123004	绍兴市越城区不动产登记服务中心	不动产登记与数据整理	318.94	规范不动产抵押登记, 保障登记工作的顺利开展, 综合提升不动产登记社会化服务能力, 实现越城区不动产登记工作的再次飞跃, 创造便民服务, 工作提效的政务服务效果。 从经济效益、社会效益上分析, 不动产登记数据质量直接关联不动产登记业务办理有效性。因此提升不动产登记数据质量可有效提高不动产登记过程, 提升登记速度, 降低业务办理时效, 节省登记办公时间成本, 增强办事便捷度, 节约群众/企业办事成本。另外将提升群众满意度及优化营商环境。破解登记缮证环节贴图耗时困境, 提高登记效能, 支持实现电子权证的推广应用, 同步提高群众满意度。保障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类不动产统一登记发证工作。目前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由农业部登记管理, 涉及权属变更、流转等内容, 操作难度很大, 纳入不动产登记系统, 遵循不动产首次登记、转移登记、变更登记、注销登记与其他登记等大类, 实现权利关联、图属档关联, 实现数据物理组合级别到化学反应级别的优化效应, 实现不动产登记提速增效, 创造便民服务, 工作提效的政务服务效果, 保障农民权益。
123004	绍兴市越城区不动产登记服务中心	不动产登记服务与设备	32.00	1. 为保障越城区不动产登记工作的正常运转所需: 开展不动产登记过程中购买不动产权证书、证明, 对作废的证书、证明由省不动产登记中心牵头进行统一销毁; 登记及相关工作所需 A4 纸; 必要的电脑、打印机购买; 登记工作中日常使用打印机、复印机硒鼓墨粉、设备损耗维修及登记图表格、档案袋等易耗品购买。 2. 保证“最多跑一次”改革工作落到实处, 进一步提升群众的满意度、获得感和窗口形象, 做到统一、规范。
123005			5.43	
123005	绍兴市越城区森林防火中心	林业防灾减灾	5.43	提高了浙江会稽山旅游度假区林场森林消防技防能力, 有效保护山林自然资源。